

国海证券

关于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国海证券作为山东同创汽车散热装置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日常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存在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不适用

（二） 风险事项情况

公司自 2018 年以来，未按约定向主办券商支付持续督导费，主办券商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进行了第一次书面催告，若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持续督导费用，存在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二、 对公司的影响

若公司经我司书面催告三次后仍未足额缴纳相关费用的，我司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单方解除与公司的持续督导协议。公司将存在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将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的规定履行持续督导职责并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公司存在被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可能被强制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对同创股份的书面催告文件》

国海证券

2021 年 7 月 29 日